

人文阅读与收藏·良友文学丛书

村野恋人

王西彦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人文阅读与收藏·良友文学丛书

村野恋人

王西彦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村野恋人 / 王西彦著. — 北京: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2013.1

(良友文学丛书)

ISBN 978-7-5078-3565-6

I. ①村…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66560号

村野恋人

著 者	王西彦
责任编辑	张娟平 杜春梅
版式设计	国广设计室
责任校对	徐秀英
出版发行 社 址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83139469 83139489[传真]) 北京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电总局内) 邮编: 100866
网 址	www.chirp.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
开 本	620×920 1/16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18.5
版 次	2013年1月 北京第一版
印 次	2013年1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78-3565-6/I·413
定 价	49.8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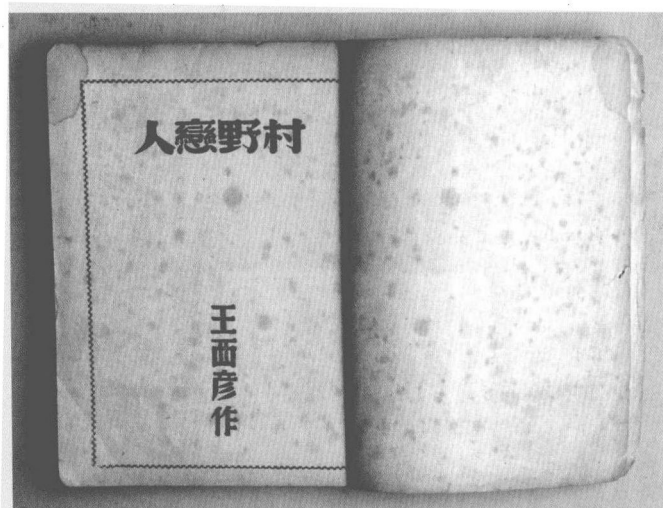
良友版《村野戀人》平裝本封面



晨光版《村野戀人》封面



晨光版《村野恋人》扉页



《良友文学丛书》新版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著名编辑赵家璧在上海良友图书公司老板伍联德的支持下，历经十余年，陆续出版《良友文学丛书》，计四十余种。其中三十九种在上海出版，各书循序编号，后出几种则无。该套丛书以收入当时左翼及进步作家的作品为主，也选入其他各派作家作品。其中小说居多，兼及散文和文艺论著；第一号是鲁迅的译作《竖琴》。丛书一律软布面精装（亦有平装普及本），外加彩印封套，书页选用米色道林纸，售价均为大洋九角。

《良友文学丛书》选目精良，在现在看来，皆为名家名作；布面精装的装帧更是被许多爱书人誉为“有型有款”。不可否认，在装帧设计日益进步的当下，这套出版于二十世纪三四十年代的丛书外形已难称书中翘楚，但因岁月洗汰，人为毁弃，这套曾在出版史上一度“金碧辉煌”过的丛书首版已然成为新文学极其珍贵的稀见“善本”。

在《良友文学丛书》首版八十周年之际，为满足现代普通读者和图书馆对该丛书阅读与收藏的需求，我们依据《良友文学丛书》旧版进行再版（四种特大本不在其列）。本着尊重旧版原貌的原则，仅对旧版中失校之处予以订正。新版《良友文学丛书》采用简体横排的形式，以旧版书影做插图，装帧力求保持旧版风格，又满足当下读者的审美趣味。希望这一出版活动对缅怀中国出版前辈们的历史功绩和传承中国文化有所裨益，也希望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以便我们把日后的工作做得更好。

《良友文学丛书》新版校订说明

一、本丛书收录原良友图书公司编辑赵家璧主编《良友文学丛书》共四十六种（四种特大本不在其列），乃为目前发现且确系良友版之全部。

二、此番印行各书，均选择《良友文学丛书》旧版作为底本，编辑内容等一律保持原貌，未予改窜删削。

三、所做校订工作，限于以下各项：

（1）将繁体字改为简体字；

（2）原作注释完全保留；

（3）尽量搜求多种印本等资料进行校勘，并对显系排印失校者在编辑中酌予订正；

（4）前后字词用法不一致处，一般不做统一纠正；

（5）给正文中提到的书籍和文章及其他作品标上书名号，原作书名写法不规范、不便添加符号者，容有空缺；

（6）书名号以外其他标点符号用法，多依从作者习惯，除个别明显排印有误者外均未予改动。

九月，枫叶红了……

应着季节的更换，在西风的催促里，凤栖山披上眩眼的新装。山上的蕨薇草，开始变成金黄；山萝藦从叶腋间伸出长长花轴，戴起半球形的紫花；荨麻和蒴藿，也匆忙为自己结下果实，在岩石间散布着种子。布谷鸟早已敛声隐迹，只有橄榄色的小小蒿雀，仿佛庆幸着时序的更替，在逐渐疏松的蒿菱中间，跳跃歌唱，赞美着满山斑驳的彩色。山脚边，田野失掉原有的泽润，剩下收获后的颓唐和空旷，仿佛大地被剥除了服饰，坦露出赤裸多皱的肌肤。农民们耕完了“八月田”，这时含着烟管，到村前河渠里张网捕鱼去了；而一般牧童们，把牛绳挂缠在牛角上，相率成群地在山腰间找寻过时的山楂果，或是拣拾红叶，为自己编织梦想中帝王的冠冕。

距离凤栖山约半里，在一条浅浅的河渠两旁，各自蹲伏着一列低矮的土褐色房屋。这便是凤尾嶼，一个平

静而贫穷的农村。村屋原就不多，从凤栖山后面卷曲而前的小河渠，却把它们划分开来，使之显得更其寒伧局促；而它们，便不甘服地互相紧紧拥挤着，如像要一齐跨越过河渠的阻隔，更如像缺少其中的任何一所，便会全体受着牵动，甚至因而倒塌了一般。远远望去，它们简直是一群褴褛不洁的乞丐，由于满身残疾，跨渡不过这狭窄的河渠，只有无可奈何地蹲伏在两边岸上，发着愁苦的叹息。

但是，虽说村屋如此寒伧可怜，这小小农村，却享受着——一个美丽动人的传说。大概在数十年以前，在这些褴褛灰暗的村屋之中，曾经有过一个美貌非凡的牧羊女。和这条并不清澈的河水以及低矮可笑的村屋不同，她具有着一付美得无可比拟的容颜。她的眉眼嘴鼻，以及肌肤和头发，无一不美；以致数千年以后的今日，我们业已找寻不出适当的辞句来形容她，而在村子里一般居民的心目中，也成为——一个神圣的，不能用凡俗观念去猜度的存在了。不过在传说里面，说到除了那付天仙一般的美丽，还赋予了她一付浑圆的歌喉。在日丽风和的清晨，或是炊烟暮霭的黄昏，远近的人们，都可以听到那迷人的歌声，在原野上飘荡，有如原野本身在歌唱。所有多情的年青人，都被她的歌声所蛊惑，所陶醉，所吸引了，他们成群结队地来到河边，围绕着她，用着世上最温柔的眼光和言辞，向她求爱，对她发着世上最美丽，却也

是最笨拙的誓言。他们都为她发狂了，每个人的眼睛里都流着眼泪，白天失掉了灵魂，晚上失掉了睡眠。在他们看来，她是主宰他们全生命的神。但她，这被如许年青人所钟情的幸福者，却有着世上最高傲的性格。所有年轻人的爱情，在她眼里，有如草芥。她不屑理睬他们。即使他们全都为她跳河死了，仿佛也不会使她稍稍动心。她对他们如此残忍，而她的容颜和歌声，却越来越动人了。非但白天歌声不绝，每逢明月之夜，她更离开村子，独自爬到那半里外的山上去，坐在山顶上引颈高歌。听见她的歌声，山上所有的虫鸟，都羞愧静沉了，连天上的月亮，也为之黯然失色。终于，有一天晚上，一个仙人，骑着凤凰，吹着洞箫，从远方飞来同她和唱。

关于这个骑风而来的仙人，传说里并没有怎样的说明；不过附近的人都看到，三天之后，那仙人便走近她，和她同坐在山巅的一块岩石上，获得了她的爱。陶醉于这人间稀有的爱情里，那仙人便留在山巅上。人们朝朝暮暮地听到那幸福的歌声，应和着洞箫，从山巅飘扬到原野，使得妇女们躲在家里，男人们停住庄稼，田地变成荒芜，鸟雀怯于鸣叫。总之，一切人都迷醉了，一切生物都为之屏住了呼吸……

三个月后，那仙人走了；吹着洞箫，骑着凤凰，离开了牧羊女和那曾经是爱情发祥地的山巅。

可是牧羊女却业已怀下孕，不久便养了一个孩子。

他秉承了那“神仙父亲”的祝福，来繁荣这寒伧的灰色的乡土。这自然是一件可欣幸的事情。不幸的是，他又秉承了父亲善吹洞箫的天才，长大成人之后，每天坐在山巅上，和年轻美貌的母亲互相应和。春天到了，这对幸福的母子，便互相偎依着，在花香鸟语的春夜里高声歌唱。由于自然的定律，两人就在夜幕的掩护之下犯了罪。天明后，发现自己的羞辱，作母亲的不敢再下山去，在无穷的悔恨里，绝望地哀哀哭泣着；眼泪流尽了，接着她遍山泣血，最后，便在一株古枫树上自缢而死。就是因为这场不幸，这山腰上便长满枫林，一到深秋十月，遍山鲜红如火；更因为枫林由牧羊女血迹所化，较一般枫叶，红得格外艳丽眩眼。而那些居住于河渠两旁村子里的“神仙父亲”的子遗们，则继续承受着祖先的惩罚，守着一份永远辛劳而贫穷的命运……

现在，离传说中的故事，业已久远到无可稽查；但这凤栖山下河渠两边的女孩子，依然秉承着传说里的传统，美貌，壮健，富于野性，有着一付浑圆迷人的歌喉，以及对爱情的大胆的冒险。不管生活怎样辛劳，她们火一般的热情，却永不消退。在河渠旁边，在山脚下，在茂郁鲜艳的枫林里面，她们创造着美丽的爱情故事，给自己灰黯的生命，编织热炽的喜悦和忧虑……

……

二

哥哥赶牛出田去时，小金兰业已朦胧醒了。她听见哥哥从牛栏里牵出牛，吆喝着，然后牛蹄嗒嗒的远去。她睁开眼睛，看见屋子里还是暗沉沉的，料定时间还早，便伸了伸懒腰，重复阖眼睡去。

一回后，隐隐约约地，她又听见窗外雀子的噪叫；隔壁厨房里，妈和爹在说着什么话。于是，便再一次的把眼睁开，决定起身。她慵懒地轻轻喊了一声妈，没有听到答应，心里微微感到不快。不过也实在不想赖在床上，便一骨碌跳下床来，光着腿，摇幌着两根业已散乱了粗黑辫子，快步跑出屋门，双手揉着睡意惺忪的眼，径向河边走。

时间的确还早，太阳刚从地平线冉冉上升。是雾天，由于四野腾着浓厚的晨雾，一丈以外的地方，就被蒙在一片白茫茫的雾气之中。整个宇宙，于这种奇异的幕帐重重掩蔽之下，变成了一个动荡而神秘的存在，一切远

山，丛林，土丘，田原和村落，都隐约飘忽，失去了距离和真实，仿佛随时都将被浓雾所带走，甚至阳光也将不再普照大地了。从雾幕里透视过去，远天呈着一种依稀模糊的淡紫色。这种颜色一时显现了，一时又复隐没；而在每一次显隐之间，那淡紫色便发生一次变化，逐渐和雾幕相渗杂，相混合，终至把雾幕挣破了，而淡紫色也即倏时消失。于是，世界的真面目迅速呈现出来，一切隐约飘忽的东西，莫不回复到它们固定的形式。阳光终于降临大地了。河面上，支离破碎的雾气，一阵阵地冒着，仿佛沸水锅里的热气，雾脚迟滞地从水面拔起，一步一步踩踏着，袅绕上升，飘散……。几只过宿的水鸟，从河边枯萎了的芦丛里，鼓着翅膀，啪啦啦地发响；随后，仿佛踌躇了一下，决定自己的去向，就伸直长长的瘦腿，箭一样，突然地穿过雾氛飞去……

小金兰轻声骂了一句，望着雾气弥漫的天，脸上浮现起一个迷惘的表情。

她也踌躇了一下，于是决定走下河岸去。肥满的脚板，踩在浸水的滑溜青石上，有点儿沁冷的感觉。她咬咬下唇，发出嘘吓声，摇幌着辫子。当她每一次举步时，伸出脚去，许久不敢往下踩，仿佛那青石乃是有生命的东西，会蓦地从自己脚下逃避开去一般。走到最下一级，她拉拉衣摆，蹲下身去，双掌勺起清水，往脸上泼着。

水面荡开细小零乱的纹涡，飞起泡沫。一群小小鱼

仔，不知来自何处，这时齐集在纹涡沿边，寻觅着食物。小金兰轻轻把手掌伸向它们，又复突然勾起，泼溅出水滴。鱼仔们受了惊扰，迅捷逃开了，但立刻相率地回到她手指间来。她嬉弄着水和鱼，几乎让辫子和衣摆都浸入水里去了。蓦然地，随着一声响，水浪高高跃纵而起，溅湿了她一身。

“咦，是什么‘鬼’呵！”她气愤地站将起来，直跺着脚。

但立刻，她明白那个“鬼”究竟是谁了。她的脸孔马上微微涨红，眼睛也生出了光辉。这时浓雾尚未散尽，空中的雾气蒙封住她的视线，只能看见对岸一个朦胧的人影；很快地，她从脚下捡起一块蛋石，瞄准方向，有力地直惯将过去。

一回儿，在篙子的着水声中，一支敞篷船在雾气里出现了。篙子从河面拔起时，细小的水点，便像活东西似的飞散开来，纷纷跃回水面，在荡漾的圈涟中，起着疙瘩——瞬间就消失不见。而当那翘起的船首，急速地撞在河岸石级上时，小金兰像猫儿一般轻捷地跳将过去，同时，船上一只壮健有力的胳膊，立刻把她擒住。随着一阵娇喘的笑，敞篷船又复迅速荡开……

一刻后，在一株粗拙的古枫树下，小金兰把身子紧紧偎倚在一个精壮的青年农夫的怀里。这青年农夫，有着浓黑的粗眉和锐利的大眼，正如他的名字叫做庚虎，